

## 环境与测绘学院

### 关于做好 2024 年校级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预推荐工作的通知

为进一步落实研究生培养出口质量，切实做好 2024 年研究生学位论文推优工作，根据《中国矿业大学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办法》（2021 年 8 月修订），现决定开展 2024 年校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预推荐工作。

#### 一、预推荐范围

（一）参加评选的学位论文为 2022 年 9 月 1 日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期间在我校获得博士、硕士学位者的学位论文。

（二）有以下情况者不属参评范围

1. 经学校审批通过的保密学位论文；
2. 学位论文在论文抽检、评估或专项检查中被判定为“存在问题学位论文”或“不合格论文”。

#### 二、预推荐名额和说明

（一）校优秀博士按一级学科预推荐；校优硕士学位论文按照二级学科和专业学位类别分类预推荐。

（二）学院评选校优秀博士学位论文的名额控制在相应学科授予学位数量的 15%左右；学院评选优秀硕士学位论文的名额控制在相应二级学科/专业学位类别授予学位数量的 10%左右，不足 1 的按 1 计算。各类名额相互独立，不得挪用。学科预推荐名额见下表。

## 2024年校优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评选预推荐名额

一级学科名称/ 专业学位类别 名称	层次	二级学科名称	拟获学位人数	学院评选 校优论文 名额	学科预推 荐名额
测绘科学与技术	博士		15	3	5
环境科学与工程	博士		4	1	2
地理学	学硕	自然地理学	3	1	1
测绘科学与技术	学硕	大地测量学与测量工程	25	6	4
	学硕	矿山与地下测量	1		1
	学硕	地图制图学与地理信息工程	12		2
	学硕	摄影测量与遥感	14		2
环境科学与工程	学硕	环境工程	10	2	2
	学硕	环境科学	9		2
工程硕士【资源 与环境】	专硕	环境工程	41	12	6
	专硕	测绘工程	77		12
总计			<b>211</b>	<b>25</b>	<b>39</b>

### （三）预推荐说明

1. 各二级学科本着“科学公正、质量为先、注重创新、宁缺毋滥”的原则组织预推荐。

2. 推荐优秀标准可参照《江苏省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评审标准》、《江苏省优秀学术学位硕士学位论文评审标准》、《江苏省优秀专业

学位硕士学位论文评审标准》。鼓励各二级学科制定本学科推优的标准。

3. 预推荐的校优论文必修满足以下条件：

(1) 预备会时导师建议。

(2) 学位论文答辩前的专家评审中，评阅专家做出的“总体评价意见”均需为 B 档及以上，其中博士学位论文“创新点评价意见”的优良率应不低于 70%。

(3) 答辩委员会推荐且在答辩决议中体现校优推荐字样。

4. 预推荐名额原则上按照上述表中进行推荐，如学位论文确实优秀、代表性成果丰富、内容创新等情况，可不受上述名额的限制。

### 三、预推荐提交材料要求

1. 获得二级学科推荐校优博士硕士学位论文的学生，填写《中国矿业大学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申报推荐表》（附件 1）和《环境与测绘学院预推荐校优学位论文成果汇总表》（附件 2），于 5 月 29 日前将有关材料（推荐表、学位论文评阅书、答辩委员会决议、1 本学位论文、在校期间取得的“代表性成果”清单（附件 3）及成果复印件和江苏省推优学位论文封面（附件 4）交至环测 B501，同时将电子档发至 yanmeisun74@cumt.edu.cn。

2. 电子档文件命名规则：用 YB、YS-X、YS-Z 分别指代博士、学硕、专硕学位论文类别，文档命名规则：学位论文类别\_单位代码\_一级学科代码及名称\_题目（不含副标题）\_LW。

3. 申报参评的学位论文必须与国家图书馆的存档原文一致。若发现申报论文不属实或不符合要求，则取消该学位论文参评资格。学位论文封面、扉页、主体部分及“独创性声明”、“作者在读期间发表的论文或研究成果”、“致谢”等文字里不得出现学校、导师、作者

以及其他有可能辨认出论文来源的字样，有关隐去文字统一用\*字符号代替。

4. 研究生在攻读学位期间所发表的学术论文和其他研究成果，可在学位论文“参考文献”后，以“附录”形式列出，学术论文请标明期刊级别、名称、刊号、期数，以及学术论文题目、第几作者等信息，培养单位和作者姓名等统一用\*\*\*代替。其他研究成果须注明关键信息。

#### 四、其他

江苏省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原则上从校级优秀学位论文中择优推荐。江苏省和校优推荐具体要求按照当年学校通知文件执行。

其他未尽事宜，遵照《中国矿业大学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办法》（2021年8月修订）文件执行。

环境与测绘学院

2023年5月22日